

投資管理

# 受禁制武器政策

2022年6月



滙豐

滙見新可能

我們於2006年簽署負責任投資原則，成為最早簽約機構之一。我們一直致力將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納入投資決策之中。我們於2010年決定，旗下所有主動型基本股票及固定收益策略禁止投資製造集束彈藥及殺傷人員地雷的公司。我們於2015年將禁止範圍擴展至指數及系統化主動型策略。目前，我們已將禁止範圍擴大至包括其他受禁制武器。



## 政策

滙豐投資管理禁止主動型、系統化及指數投資組合投資於被視為參與開發、生產、使用、維修、發售或銷售、分銷、進口或出口、儲存或運送受若干國際公約禁制武器的企業所發行的任何證券。

我們認為這些武器或受以下國際公約禁制：

- ◆ 殺傷人員地雷 – 禁止殺傷人員地雷公約（或稱渥太華條約）
- ◆ 生物武器 – 生物武器公約
- ◆ 激光致盲武器 – 特定常規武器公約關於激光致盲武器的第四號議定書
- ◆ 化學武器 – 化學武器公約
- ◆ 集束彈藥 – 集束彈藥公約（或稱奧斯陸條約）
- ◆ 無法檢測的碎片 – 特定常規武器公約關於無法檢測的碎片的第一號議定書

本定義涵蓋目前被評估為業務涉及這些受禁制武器的上市及非上市企業或有強烈跡象顯示業務涉及這些受禁制武器或其重要組成部分的企業。僅過往涉及這些武器除外。涉及包括直接營運或作為主要股東（擁有>50%股權）。擁有少於50%股權的企業不包括在內。

我們察悉雖然特定常規武器公約關於禁止或限制使用燃燒武器議定書的第三號議定書規管使用燃燒武器，但公約並無禁制燃燒武器。

## 禁止範圍

本政策適用於旗下所有主動型基本、指數及主動型系統化股票及固定收益策略，但不會全面適用於納入第三方基金的策略，例如對沖基金中的基金業務。

## 實施程序

我們委聘獨立第三方研究專家識別參與生產受禁制武器的企業。滙豐投資管理透過投資限制程序，盡最大努力避免投資這些企業的證券。目前並無發現任何企業開發或生產激光致盲武器及無法檢測的碎片。我們會持續檢討企業名單，若識別到應禁止投資的新證券，將致力於90個營業日內出售所有該證券持倉。



投資價值及所得收益可升亦可跌，投資者有機會未能取回投資本金。投資於本基金的資本可升可跌並且不獲保證。本文件所載之數字與過去業績有關，不應被視作將來回報的指標。將來回報將視乎（其中包括）市場情況、基金經理的能力、基金風險水平及收費。任何涉及海外市場的投資，均有機會受到匯率兌換所影響而令投資價值上升或下跌。與已發展市場相比，新興市場投資涉及較高風險，而且較為波動。新興市場經濟體系一般大為依賴國際貿易，同時或會繼續受到貿易關卡、外匯管制、相對其他貨幣訂立的管制性調整，以及由貿易國訂立或提出的其他保護性措施所帶來的負面影響。而此等經濟體系亦會或繼續受到其他貿易國家及地區的經濟狀況的負面影響。互惠基金投資涉及市場風險，請細閱相關的文件。

無論基於任何原因，本文件所載之部分或全部內容均不得複製或進一步發放予任何人士或實體。所有未經允許之複製或使用本文件，均屬使用者的責任，並有機會引致法律訴訟。本文件只提供一般性資料，文件內所載的觀點，不應被視為出售或購入投資產品的意見或建議。文件內所載的部分陳述可能會被視為前瞻性陳述，並提供目前預測或未來的事件預估。相關的前瞻性陳述對未來表現或事件概不作出保證，並涉及風險及不確定性。基於多項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相關前瞻性陳述大不相同。我們對更新本文件內的前瞻性陳述，或對提供實際結果與前瞻性陳述的預測不同的原因，不作出任何承諾。本文件並無契約效力，在任何情況下，於任何司法管轄範圍內均不應被視為促銷或建議購入或出售任何金融工具，如此等建議並不合法。本文件所載之內容只反映滙豐投資管理於製作本影片時之觀點及意見，並會不時轉變。這些觀點並不一定代表目前的投資組合分布。滙豐投資管理所管理的個別投資組合主要反映個別客戶的目標、風險取向、投資期限及市場流動性。外國及新興市場。投資於外國市場涉及風險，包括匯率波動、會計及稅務政策的潛在差異，以及可能出現的政治、經濟及市場風險。這些風險在新興市場投資中較高；與已發展的外國市場相比，新興市場之非流動性及波幅較高。本評論僅供參考用途。本市場推廣資料不應被讀者視為投資意見或作為購入或出售投資產品的建議，也不應被視為投資研究。所載內容並非根據推廣獨立投資研究的法定要求而編製，亦無受到在發放此文件前禁止進行交易的約束。本文件不具合約約束力，亦無任何法律條文要求我們向閣下提供此約束力。

除非另有說明，所有資料源自滙豐投資管理。任何第三方資訊乃取自我們相信可靠的來源，然而我們並無作出獨立查證。

滙豐投資管理是滙豐集團投資管理業務的公司名稱，其包括透過我們的當地受監管實體提供的投資活動。滙豐投資管理乃遍佈全球眾多國家及地區公司的集團，從事投資顧問和基金管理業務，並最終由滙豐控股有限公司（滙豐集團）持有。上述資訊由下列企業個體所刊發：

- 於**阿根廷**為HSBC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Argentina S.A., Sociedad Gerente de Fondos Comunes de Inversión，其為按FCI N° 1註冊的集體投資產品行政代理機構；
- 於**澳洲**，此文件由HSBC Bank Australia Limited ABN 48 006 434 162, AFSL 232595發行，其代表HSBC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ARBN 132 834 149及HSBC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 ARBN 633 929 718。本文件僅供機構投資者使用，不應派發予零售客戶（根據Corporations Act定義）。滙豐環球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及HSBC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獲准豁免Corporations Act下因提供金融服務而需持有澳洲金融服務牌照的要求。滙豐環球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法律受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監管，香港法律有別於澳洲法律；HSBC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根據英國法律受Financial Conduct Authority of the United Kingdom監管，為免產生疑問，包括其於2013年4月1日前的名稱Financial Services Authority of the United Kingdom，英國法律有別於澳洲法律；
- 於**百慕達**為獲Bermuda Monetary Authority發牌提供投資業務的HSBC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Bermuda) Limited，位於37 Front Street, Hamilton, Bermuda；
- 於**加拿大**為HSBC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Canada) Limited，其為愛德華王子島除外的所有其他加拿大省市提供交易商服務，亦於西北領土提供服務。HSBC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Canada) Limited為愛德華王子島除外的所有其他加拿大省市提供顧問服務；
- 於**智利**，滙豐的總部或其他海外辦事處的營運均不受智利的審查或監管，亦不受到智利的國家擔保保障。有關智利存款保障的更多詳情可向閣下的往來銀行索取，或瀏覽[www.sbif.cl](http://www.sbif.cl)；
- 於**哥倫比亞**，HSBC Bank USA NA設有獲哥倫比亞金融監督委員會（SFC）授權的代表，其活動符合一般法律金融制度。SFC並無審閱提供予投資者的資料。本文件僅供哥倫比亞的機構投資者使用，並非供公開派發；

- 於芬蘭、挪威、丹麥及瑞典為獲法國監管機構AMF（號碼GP99026）授權的投資組合管理公司HSBC Asset Management (France)，並通過受瑞典金融事務監察局（Finansinspektionen）監管的HSBC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France)斯德哥爾摩分公司刊發；
- 於法國、比利時、荷蘭、盧森堡、葡萄牙及希臘為獲法國監管機構AMF（號碼GP99026）授權的投資組合管理公司HSBC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France)；
- 於德國為分別受BaFin（德國客戶）及Austrian Financial Market Supervision FMA（奧地利客戶）監管的HSBC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Deutschland) GmbH；
- 於香港為受到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監管的滙豐環球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此文件並未經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批閱。
- 於印度為受Securities and Exchange Board of India監管的HSBC Asset Management (India) Pvt Ltd.；
- 於以色列，HSBC Bank plc (Israel Branch)受以色列銀行監管。本文件僅在以色列發給予HBEU以色列分行的合資格投資者（根據《1995年投資建議、投資推廣及投資組合管理法》），供其自身使用，不擬分發；
- 於意大利及西班牙為獲French regulatory authority AMF（號碼GP99026）授權的投資管理公司HSBC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France)，並通過HSBC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France)的意大利及西班牙公司刊發，其分別受意大利Banca d'Italia及Commissione Nazionale per le Società e la Borsa（Consob）以及西班牙Comisión Nacional del Mercado de Valores（CNMV）監管；
- 於墨西哥為HSBC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Mexico)、SA de CV、Sociedad Operadora de Fondos de Inversión及Grupo Financiero HSBC；
- 於阿聯酋、卡塔爾、巴林及科威特為受當地相關中央銀行監管的HSBC Bank Middle East Limited，而就本推廣而言，其受Dubai Financial Services Authority監管；
- 於阿曼為受Central Bank of Oman及Capital Market Authority of Oman監管的HSBC Bank Oman S.A.O.G；
- 於秘魯為秘魯Superintendencia de Banca y Seguros的授權代表HSBC Bank USA NA，其活動符合General Legal Financial System – Law No. 26702。基金並未在Superintendencia del Mercado de Valores（SMV）註冊，並以私人發行的形式配售。SMV並無審閱提供予投資者的資料。本文件僅供秘魯的機構投資者使用，並非供公開派發；
- 於新加坡為受到Monetary Authority of Singapore監管的HSBC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imited。
- 於瑞士為HSBC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Switzerland) AG，其活動於瑞士受到監管，而在適用的情況下，其活動乃獲Swiss Financial Markets Supervisory Authority授權，僅供Art. 10 para 3, 3bis and 3ter of the Federal Collective Investment Schemes Act（CISA）指明的合資格投資者使用；
- 於台灣為受到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監管的滙豐中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 於英國為獲Financial Conduct Authority授權及受到其監管的HSBC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
- 及於美國為在US Securities and Exchange Commission註冊的投資顧問HSBC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USA) Inc。

不受FDIC保險 ◆ 不受銀行保證 ◆ 可能失去投資本金

版權 © 滙豐環球投資管理有限公司2022。版權所有。在未得到滙豐環球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書面同意前，不得將本影片內容複製、儲存於檢索系統，或以任何形式或任何方法，包括電子、機械、影印、錄音或其他方式發放。

XB 2052 – EXP05/2023

